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21-048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〇二一年四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邓明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兵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海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0,752,593.37	626,312,685.21	6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279,629.54	38,050,815.64	1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123,901.19	37,095,900.20	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2,481,472.91	-97,477,568.91	-31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0.92%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185,179,270.39	10,603,917,630.56	-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23,525,412.15	4,075,219,107.85	1.1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920.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2,038.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94,936.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155.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61.16	
合计	155,728.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6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28%	528,632,766		质押	226,556,889
吴延炜	境内自然人	14.82%	267,585,307	200,688,980	质押	56,000,000
刘忠池	境内自然人	3.74%	67,551,191	50,663,393	质押	67,551,189
宋伟民	境内自然人	3.55%	64,052,982	48,039,736	质押	64,052,977
梁富华	境内自然人	1.69%	30,431,260	30,431,260		
王亚凌	境内自然人	1.49%	26,950,000			
王锡良	境内自然人	1.43%	25,735,000			
王秀格	境内自然人	1.09%	19,744,700			
储圆圆	境内自然人	1.05%	19,000,000			
柴世忠	境内自然人	0.93%	16,736,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8,632,766	人民币普通股	528,632,766			
吴延炜	66,896,327	人民币普通股	66,896,327			
王亚凌	26,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0,000			
王锡良	25,7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35,000			
王秀格	19,74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44,700			
储圆圆	1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0			
刘忠池	16,887,798	人民币普通股	16,887,798			
宋伟民	16,013,246	人民币普通股	16,013,246			
柴世忠	16,73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36,200			
杨远红	13,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的国有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吴延炜、刘忠池、宋伟民为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秀格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618,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744,7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83,464.84万元，较期初减少32.63%，主要是支付的工程、采购等款项增加；
- 2、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为329.32万元，较期初减少59.78%，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3、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14,360.91万元，较期初增加91.96%，主要是预付的工程、采购等款项增加；
-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11,750.89万元，较期初增加40.49%，主要是力行盾构机制造、岩土工程技术设备研制基地、安吉通航产业基地项目（一期）综合配套服务项目的建设投入增加；
-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1,702.97万元，较期初减少64.14%，主要是支付的设备款减少；
- 6、应付账款：期末余额149,496.26万元，较期初减少31.82%，主要是支付的工程、采购等款项增加；
- 7、合同负债：期末余额29,540.16万元，较期初增加81.14%，主要是建造合同中已结算未完工形成的合同负债增加；
- 8、长期借款：期末余额0万元，较期初减少562.50万元，主要是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9、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106,075.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9.36%，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 10、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89,208.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7.93%，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 11、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258.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8.43%，主要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附加税增加；
- 12、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2,933.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5.73%，主要是研发支出增加；
- 13、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3,971.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6.67%，主要是中期票据确认本期利息支出；
- 14、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150.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20%，主要是联营企业发生亏损金额较上年减少；
-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40,248.1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0,500.39万元，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支付工程、采购等款项增加；
-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3,324.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138.03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付的款项增加；
-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 4,61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905.82 万元，主要是偿还到期债务较上年同期减少。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公司2017年7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17年7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议案。2017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及其用途的议案》等议案。

2017年11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7年第47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2017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0,366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披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等文件。本次发行人民币60,366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603.66万张。

2018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8年4月23日，公司披露了《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18年9月21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开始转股，转股期限自2018年9月21日起至2024年3月15日止。截止2021年3月31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6,030,297张。

## 2、中期票据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3亿元的中期票据。经公司2018年6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19年4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8亿元。

2020年9月发行了公司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次发行规模为8亿元人民币，2020年9月7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

## 3、公司债券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2020年6月1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 4、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延长“浙江安吉通用航空机场配套产业项目”的实施期限。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 5、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7年07月08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2017年0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7年1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及其用途的公告》
	2017年1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中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7年12月30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2018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2018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18年03月1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2018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提示性公告》
	2018年03月21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8年0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 年 09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可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2019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 年暨首次付息公告》
	2019 年 06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岩土转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2020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付息公告》
	2020 年 06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21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公告》
中期票据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2018 年 06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2020 年 09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8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03.66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366.00万元，扣除券商发行费用人民币650.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716.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3月21日全部到账，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8)第510ZC009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预计浙江安吉通用航空机场配套产业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迟至2022年6月底。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香港国际机场第三跑道系统项目之设备购置项目已于计划期限内达到结项条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0,059.26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为：累计已使用资金40,399.52万元，2021年一季度使用资金83.51万元，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433.0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9,749.54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存储金额9,749.54万元。

##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恒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机场第三跑道填海工程项目 3206 合同段的地基处理工程分包合同	294,120.89 万港币	58.23%	171,272.94 万港币	119,472.69 万港币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西城市轴线成渝高速路辅道（东二环-龙泉驿区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260,000 万元		362,303.34 万元	200,301.75 万元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东西城市轴线成渝高速路辅道（东二环-龙泉驿区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标段于2020年3月签订补充协议，工程承包范围增加东西轴线（东二环-绕城收费站）改造提升工程，取消涉铁部分代建范围工程内容。

##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法定代表人：邓明长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